

单一来源采购公示项目论证意见表

论证时间：2026年4月1日

一、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中共上海市长宁区宣传部宣传服务及短视频制作发布服务单一来源项目	采购编号	ZC20260035
		预算金额	140万元
采购人	中共上海市长宁区宣传部	联系人	沈老师
		联系电话	██████
代理机构	上海市长宁区政府采购中心	联系人	毛老师
		联系电话	██████
拟定的唯一供应商	看东方（上海）传媒有限公司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二、论证意见			
一、对采购需求是否有限制性、歧视性条款的论证意见			
无限制性、歧视性条款。			
二、对供应商唯一性的论证意见			
“上海广播电视台旗下看东方”APP，在内容把关、制作流程等方面具有国内最好的资源，并拥有平台具有绝对唯一性优势。			
三、其他补充意见			
建议短片返回4K超高清制作。			